

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

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社会事务部

文件

宿马市监〔2025〕8号

关于印发《宿马园区“一业一查”2025年度
对药品零售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
联合抽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各部门、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社会事务部各部门：

现将《宿马园区“一业一查”2025年度对药品零售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



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
社会事务部



2025年5月9日

宿马园区“一业一查”2025年度对药品零售企业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高事中事后监管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根据《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实施方案》（宿政发〔2025〕19号）、关于印发《宿州市“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宿州市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第一版）》的通知（宿商改办字〔2025〕1号）以及关于印发《宿州市宿马园区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宿州市宿马园区2025年度“一业一查”跨部门联合随机抽查工作计划（第一版）》的通知（宿马商改办〔2025〕1号）等文件要求，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联合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社会事务部对药品零售企业开展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行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的要求，创新管理方式，大力推广“随机抽取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检查人员”的“双随机”抽查机制，进一步明确监管责任，规范监管行为，提高监管效能，促进园

区药品零售企业有序健康发展。

二、参与部门

本次“双随机、一公开”跨部门联合抽查由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牵头，参与部门为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社会事务部。园区相关部门做好联查配合工作。

三、抽查时间、对象和比例

抽查时间：2025年4月1日至11月30日。

抽查对象：药品零售企业。

抽查比例：园区32家，按5%抽取。

四、联合检查事项

（一）市场监管部门：药品购进、储存、销售是否符合《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要求。

（二）社会事务部：医保政策宣传情况检查，医保服务规范化经营检查。

五、联合检查实施步骤

（一）制定计划。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制定联合检查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

（二）随机抽取待查企业。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通过安徽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在监管对象库中，按照8%比例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并在本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库中按每户企业2名执法检查人员的标准随机抽取匹配执法检查人员。及时将抽取的检查对象通过安徽省事中

事后综合监管系统派发至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社会事务部。

（三）其他联合检查单位匹配任务。宿州马鞍山现代产业园区社会事务部认领企业，按至少2名执法检查人员的标准，从本部门执法检查人员库中随机抽取检查执法人员进行匹配。

（四）生成“一企一表”。检查对象与执法检查人员完成匹配后，由系统自动生成“安徽省随机抽查检查表”，即“一企一表”，一户企业对应一份检查表格。

（五）依法开展联合检查。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统一安排联合检查工作，确保“进一次门，查多项事”。检查工作必须严格按照联合检查工作方案确定的内容进行，入企检查、结果上传公示等工作务必在11月30日前完成。

（六）公示检查结果。检查结束后，参与检查部门在检查结束起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各自录入安徽省事中事后综合监管系统，检查结果将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记在企业名下向社会公示。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宿马现代产业园区分局将检查结果汇总表报园区商改办。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检查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强化责任意识，要通力协作，密切配合，切实提高检查效能，统一调度，服从安排，确保“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

有序开展。

（二）加大宣传力度。加大对随机抽查的宣传报道，争取监管对象和广大人民群众对检查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为顺利推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三）“一单两库”实施动态管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修订情况和工作实际，对监管对象名录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及抽查事项清单实行动态管理，及时录入、更新并公开相关信息，确保监管对象齐全、监管人员合格、监管事项合法。

（四）严格工作纪律。检查过程中，严肃工作纪律，不得妨碍监管对象正常工作，不得索取或收受财物，不得谋取其他利益。对抽查监管工作中失职渎职和违纪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市场监管分局联系人：赵子豪；联系电话：15105579892

社会事务部联系人：刘木子；联系电话：17355720968

附件：宿马园区“一业一查”2025年度药品零售企业“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情况汇总统计表

